

朝陽科技大學114學年度 金融管理與科技學程課程規劃表

學程 必選修	應修課程	學分數	主開課 系別	限定開課 系別	群組 代碼	同質 課程	備註
必	投資學	2	財金系				
必	財務管理	2	財金系				
必	貨幣銀行學	2	財金系				
必	金融科技	2	財金系				
選	證券市場分析	2	保險系			A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證券市場	2	財金系			A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基金管理	2	財金系			A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基金投資與管理	2	保險系			A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投資策略與管理	2	財金系			A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AI投資策略	2	財金系			A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金融市場	2	財金系			B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投資型保險商品	2	保金系			B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期貨與選擇權	2	保險系			B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期貨市場	2	財金系			B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選擇權市場	2	財金系			B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APP程式設計	3	資管系			C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財金大數據	2	財金系			C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網頁設計	3	資管系			C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金融科技個案	2	財金系			C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科技管理	2	企管系			C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Web程式設計	3	資管系			C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人工智慧概念應用與管理	2	保險系			C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AI交易實務	2	財金系			C	同性質擇一修讀

取得跨院系學程最低應修學分數：15

必修學程課程最低學分數：8

選修學程課程最低學分數：7

其他說明：

1. 修習學程科目應至少6學分為不屬於學生主系開設之課程。
2. 學生所修必修同名稱課程之多餘學分數，可承認為選修學程課程學分數。
3. 群組代碼A為金融管理課群、B為金融投資課群、C為金融科技課群，每個群組皆需至少擇一課程修讀。

主辦單位：管理學院 財務金融系

連絡分機：7092

備註：本次修正 適用 不適用 原已申請通過修習本學程之在學學生